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雷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王红舟(代)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何其聪

公司负责人雷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舟(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其聪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118,258,172.27	26,141,672,746.65	7.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4,384,288,211.46	14,188,654,712.30	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36	2.33	1.29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90,163,222.74		N/A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N/A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8,181,861.69	138,181,861.69	-32.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5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7	0.97	减少1.3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7	0.97	减少1.3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093.01	处理固定资产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7,936.47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所得税影响额	206,960.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221.07	
合计	-668,103.67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0,35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12,388,32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99,86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9,8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开元证券投资基金	8,254,16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9L-FH001沪	6,614,780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体万能	6,589,370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沪	5,382,358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3月31日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客户备付金	1,761,455,708.79	1,184,660,206.18	48.69%	期末客户备付金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0,203,888.02	835,395,426.91	40.08%	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441,486,980.00			报告期公司开展了套期保值保业务,余额为期末被套保金融产品市值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8,500,000.00	586,670,000.00	-72.98%	期末公司开展逆回购业务规模减少
应收利息	34,839,889.96	26,164,572.66	33.16%	债券投资利息计提增加
存出保证金	969,941,217.15	635,108,106.49	52.72%	期末存出保证金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56,454,658.12	1,772,974,615.78	89.31%	主要为子公司增加可供金融产品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829,110.50	10,130,394.52	401.75%	期末增加持有至到期投资
在建工程	1,643,850.00	700,000.00	134.84%	期末增加在建工程投资

3.1.2公司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1-3月	2011年1-3月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 @234,478,250.18	361,902,396.14	-35.21%	受证券行情影响,交易量低于上年同期致使经纪业务的佣金收入下降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11,774,197.45	18,550,600.00	-36.53%	投行子公司瑞信方正承销业务佣金收入减少
利息净收入	171,747,007.32	76,402,390.65	124.79%	公司存量资金增加及银行协定利率提高所致
投资收益	4,155,475.60	-32,207,549.86	112.90%	公司证券投资实现的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203,443.68	97,819,540.36	-85.48%	受证券行情影响,报告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低于去年同期水平
汇兑收益	12,611.18	-107,898.72	111.69%	汇率变动影响
其他业务收入	5,877,916.06	16,097,106.56	-63.48%	咨询服务收入减少
其他业务成本	179,570.79	12,680,427.04	-98.58%	咨询服务支出减少
营业利润	183,892,670.38	269,870,250.92	-31.86%	受市场行情的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收入下滑
营业外收入	443,964.41	1,120,695.92	-60.38%	其他营业外收入减少
营业外支出	1,271,807.87	222,370.98	471.93%	其他营业外支出增加
利润总额	183,064,826.92	270,768,575.86	-32.39%	受市场行情的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收入下滑
净利润	134,776,454.93	203,317,746.69	-33.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181,861.69	204,490,263.22	-32.43%	
少数股东损益	-3,405,406.76	-1,172,516.53	-190.44%	子公司净利润水平下降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4	-50%	公司净利润水平下降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57,446,641.82	119,332,065.99	-51.86%	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
综合收益总额	192,223,096.75	322,649,812.68	-40.42%	公司净利润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10,402.41	-1,172,516.53	-190.86%	子公司净利润水平下降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2年1月31日,公司收到湖南证监局《关于核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相证监机构字[2012]5号)。上述批复核准公司变更《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重要条款。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上述批复,公司向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了《公司章程》备案和变更工商登记申请,2012年2月17日,公司完成了《公司章程》备案和变更工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工商登记情况具体如下: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1亿元;公司类型变更为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2.2009年3月11日,公司因与振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债务纠纷,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振升投资偿还65469156.97元,并对振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名下的常国用[2008]变第17号土地使用权享有优先受偿权。公司同时申请法院查封了常国用[2008]变第17号土地使用权。

鉴于公司申请法院查封的振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的价值和处置方面的障碍,为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利益,在湖南省人民政府相关部门的协调下,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振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达成和解,振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33925945元。2012年1月30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据此作出[2009]相高法民三初字第3号民事调解书。该民事调解书现已发生法律效力,公司已收到振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支付的33,925,945元。

3.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838号《关于核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方正金泉友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公司获准设立方正金泉友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2012年2月10日成立,共募集资金4.54亿元。

4.公司于2012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北京分公司、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证券自营分公司的议案》,同意在北京设立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非法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非法人,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自营分公司(非法人,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并授权经营班子负责办理设立北京分公司、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证券自营分公司的具体事宜,包括办公场所租赁、组织机构设置、人员配置及制定相关管理制度等。上述三家分公司的营运资金均为1000万元。目前,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核准申请。

5.公司于2012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扩大债券投资业务投资规模的议案》,同意:在原授权的债券投资业务资金投资规模10亿元基础上,增加30亿元从事债券投资业务;原授权从事债券投资业务规模增加后,公司债券投资业务使用的自有资金规模不超过40亿元,通过回购等方式放大后的投资规模不超过60亿元(原授权的10亿元规模可以通过回购等方式放大后的投资规模不超过30亿元,新增加的30亿元债券投资规模不能通过回购等方式放大);公司债券投资最大可承受风险额为自有资金投资规模的5%,即20,000万元,从达到最大可承受风险额之日起,公司对债券业务涉及的所有证券强制平仓,董事会另有规定的情况除外;授权证券投资决策委员会在董事会批准的债券投资规模范围内,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具体的资金使用方案;授权期限至2012年12月31日。

6.公司于2012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明确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的议案》,同意每个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最大投入金额如下:增加证券营业网点,提高经纪业务的机构覆盖面和市场占有率水平,募集资金最大投入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调整证券自营规模及适当扩大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募集资金最大投入金额为人民币40亿元;加强研发中心基础数据库和金融工程平台建设,扩大研究队伍提高研究实力,募集资金最大投入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前提下,开展融资融券及其他创新业务,募集资金最大投入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加强信息系统建设,提升后台的服务能力,募集资金最大投入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补充子公司资本金,募集资金最大投入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募集资金不足支付上述投入项目的部分,由其他自有资金补充。在投入金额不超过上述募集资金具体项目最大金额前提下,每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资金均可投入到上述募集资金具体投入项目中。

7.公司于2012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制定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往来规范管理办法》。上述制度尚须股东大会审议。

8.2012年3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318号《关于核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方正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方正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10,000万元。目前,公司正在办理该公司的注册登记工作。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发行时所作承诺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1.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慎监管的有关要求,证券公司在申请IPO上市监管意见书前三年内发生增资扩股和股权转让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增持的,承诺自持股日起60个月内不转让。	报告期内,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了该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利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	报告期内,利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严格履行了该承诺。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条仅披露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2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11年末总股本6,100,000,000股为基数,以2011年末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7元(含税),共派送现金红利427,000,000元。此项预案尚须提交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的2个月内向全体股东派送现金红利。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雷杰
2012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12-016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资格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2年4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方案的无异议函》(机构部部函[2012]182号),该无异议函同意公司开展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试点初期,试点营业部数量为1家,规模为1亿元;如试点运行良好,试点运行1个月后,公司可在履行相关报备程序后扩大试点营业部数量,业务规模上限可逐步扩大至40亿元,3个月后可在履行相关报备程序后扩大融入资金投资范围。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12-017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郭晓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晓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凌富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7,144,846,087.77	6,493,811,351.87	1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055,935,438.07	1,978,855,135.36	3.90%
总股本(股)	342,541,410.00	342,541,41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00	5.78	3.8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805,875,659.18	690,894,767.98	1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581,911.59	14,636,909.43	36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5,067,522.71	151,630,743.16	134.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4	0.57	82.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73	0.0549	259.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73	0.0549	259.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6%	1.34%	2.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5%	1.31%	2.0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898.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6,704.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6,586.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9,103.33	
所得税影响额	-102,296.66	
合计	87,027.0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02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89,457,355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6,4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11,991,359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深	8,416,698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9,134	人民币普通股
孙志成	1,218,5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184,037	人民币普通股
李爱香	750,9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圳达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488,001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361.72%,主要是三方面原因:①2011年6月和12月,根据广东省物价局文件,公司控股子公司恒运C厂#6、#7机组、恒运D厂#8、#9机组上网电价上调0.18分/千瓦时(含税)和2.3分/千瓦时(含税,不含脱硝电价),导致报告期内发电主业盈利较上年同期增加;②2011年4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实施,公司对恒运C厂的股权比例从45%增加至95%,对恒运D厂的股权比例从52%增加至97%。因此本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③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袁州联社股金红利605万元,而上年同期没有发生此项业务。

2.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增加134.17%和82.46%,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项目—锦泽园对外预售收到预售楼款,而上年同期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3.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增加259.38%,主要是报告期内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增加,同时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实施,公司股本规模扩大两方面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二、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货币资金增加112.62%,主要是①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项目—锦泽园对外预售收到预售楼款,而上年同期未发生此项业务;②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发行第一期中期票据4亿元所致。

2.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收票据减少43.19%,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回的应收票据款增加所致。

3.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流动资产增加1,437.0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项目—锦泽园对外预售,按预售楼款预缴相关税费,而上年同期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4.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在建工程减少80.80%,主要是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5.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92.18%,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项目—锦泽园对外预售,按预售楼款相应预缴的企业所得税列入递延所得税资产,而上年同期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6.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预收账款增加221.29%,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项目—锦泽园对外预售收到预售楼款增加所致。

7.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职工薪酬增加71.52%,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未付的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8.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交税费增加45.68%,主要是2012年一季度实现的利润额及应纳税所得额环比2011年四季度大幅增加,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增加所致。

9.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利息增加84.12%,主要是报告期末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合同约定计提借款利息所致。

10.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股利减少97.25%,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恒运C厂未支付股利减少所致。

11.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流动负债减少77.02%,主要是报告期内预提应付的管网租赁费结算减少所致。

12.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债券增加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发行第一期中期票据4亿元所致。

13.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未分配利润增加31.73%,主要是报告期内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14.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45.72%,主要是报告期内应交增值税额增加,导致相应计提的应交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等相关税费增加所致。

15.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销售费用增加366.48%,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项目—锦泽园发生的广告及销售代理促销费用增加所致。

16.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财务费用增加35.33%,主要是报告期内贷款利率同比上升,以及中期票据发行增加了公司整体信贷规模两方面因素影响所致。

17.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资产减值损失减少46.86%,主要是报告期内按公司会计政策规定提取的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18.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收益增加86.98%,主要是2012年2月27日,公司收到袁州联社股金红利605万元,而上年同期没有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19.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外支出增加152.01%,主要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处置损失以及捐赠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20.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所得税费用增加70.93%,主要是报告期内实现的应税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1.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39.73%,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项目—锦泽园对外预售收到预售楼款,而上年同期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22.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55.86%,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项目—锦泽园对外预售,相应代收购房人的契税及权证登记费等款项,而上年同期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23.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38.07%,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项目—锦泽园对外预售,按预售楼款预缴相关税费,而上年同期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24.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增加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袁州联社股金红利605万元,而上年同期没有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25.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减少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6.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100.00%,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回江西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投资诚意金,而报告期内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27.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89.84%,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参与江西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增资扩股,而报告期内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28.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31.53%,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支付江西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投资诚意金,而报告期内未发生此项业务所致。

29.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74.31%,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发行中期票据4亿元所致。

30.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34.81%,主要是报告期内贷款利率同比上升,相应支付的贷款利息同比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本公司、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31日前解决恒运C厂、恒运D厂部分房产权属瑕疵的承诺	基本履行完毕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穗恒运A　证券代码:000531　公告编号:2011—016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2年4月16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12年4月24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监事会对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本公司监事仔细核查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一致认为:《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系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2007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写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11—015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2年4月16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12年4月24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0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435　证券简称:长江润发　公告编号:2012-016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郁霞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士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1,188,735,662.28	1,098,276,097.21	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68,509,862.56	761,235,056.19	0.96%
总股本(股)	132,000,000.00	132,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82	5.77	0.8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242,621,581.41	226,179,587.29	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74,806.37	8,416,143.33	-1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1,363,101.05	-130,452,695.3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0	-0.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1.15%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4%	1.08%	-0.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91.29	
所得税影响额	-11,335.48	
合计	64,373.23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76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8,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柏森	4,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家港市金港镇资产经营公司	4,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倪平	3,214,999	人民币普通股
陈菊英	3,0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高新开创投资公司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妍	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夏玉静	1,2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	1,124,152	人民币普通股
汪仁平	1,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了3303.28万元,增长62.49%,主要是公司大部份客户货款回收期为一个月的期限,因本报告期公司销售量增加,销售收入增加,导致公司货款周转数额增多所致。

2.本报告期末预付账款较期初增加了8252.82万元,增长126.87%,主要是公司预付了钢坯款和设备款以及工程款所致。

3.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了1012.68万元,增长34.17%,主要是公司新增车间设备及天津项目设施在建所致。

4.本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了10700万元,增长40.84%,主要是本报告期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5.本报告期末预收账款较期初减少了195.43万元,减少48.65%,主要是原年初客户预付的货款的销售已完成所致。

6.本报告期末应付利息较期初增加了43.86万元,增长72.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短期借款增加,计提利息增加所致。

7.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72.63万元,增加424.47%,主要是本期较上年同期借款增加,支付的利息增加所致。

8.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了52.16万元,增加42.57%,主要是本期公司应收帐款增加计提的坏帐准备增加所致。

9.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了52.4万元,减少86.75%,主要是上期公司出售固定资产取得收益,本期无此业务。

10.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了8405.82万元,增长53.77%,主要是本期销售增加所致。

11.本期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加了320.89万元,增长195.14%,主要是公司收到的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12.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了8812.53万元,增长32.46%,主要是公司产量增加所致。

13.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了315.16万元,减少80.72%,主要是本期增值税减少所致。

14.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079.18万元,增长46.94%,主要是公司新增车间设备及天津项目投入支付款项所致。

15.本期借款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了8200万元,增加109.33%,主要是公司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6.本期分配利润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59.03万元,增加49.59%,主要是公司借款增加利息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本公司、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31日前解决恒运C厂、恒运D厂部分房产权属瑕疵的承诺	基本履行完毕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郁霞秋
二○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35　证券简称:长江润发　公告编号:2012-015

长江润发